

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文件

南影院字〔2025〕16号

关于印发《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学年奖学金、 毕业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现将《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

2025年3月25日



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 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 (2025年修订)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了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，促进学生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，鼓励学生刻苦学习，奋发向上，成为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按照《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教育厅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江西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印发江西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赣财教〔2023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具体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章 评选范围与评选原则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具有学校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学生。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平等竞争，奖励先进。

第三章 评优项目

第三条 学年奖学金：每学年学习结束后，凡是同时满足对应全部条件的同学，可获得对等的学年奖学金。毕业年级不参与评选。

第四条 毕业奖学金：通过各种渠道超额获取学分，凡是超过毕业专业所需学分的，学校将给予对等的毕业奖学金。

第四章 奖励标准与评选条件



第五条 奖励标准

(1) 学年奖学金奖励标准:

一等学年奖学金: 500 元;

二等学年奖学金: 300 元;

三等学年奖学金: 100 元。

(2) 毕业奖学金奖励标准:

一等毕业奖学金: 5000 元;

二等毕业奖学金: 3000 元;

三等毕业奖学金: 1000 元。

第六条 学年奖学金评选条件:

(1) 一等评选条件:

①各学科(含选修课)成绩平均分在 85 分及以上;

②综合测试成绩排名在本专业本年级前 1%(含)的比例范围内(核算到具体人头时,将四舍五入);

③德育分在 90 分以上;

(2) 二等评选条件:

①各学科(含选修课)成绩平均分在 80 分及以上;

②综合测试成绩排名在本专业本年级前 5%(含)的比例范围内(核算到具体人头时,将四舍五入);

③德育分在 85 分以上;

(2) 三等评选条件:

①各学科(含选修课)成绩平均分在 75 分以上;



②综合测试成绩排名在本专业本年级前 10% (含) 的比例范围内 (核算到具体人头时, 将四舍五入);

③德育分在 80 分以上。

注: 五级制成绩换算: 优=90 分以上, 良=80 分以上, 中=70 分以上, 合格=60 分以上, 不合格=60 分以下。

第七条 毕业奖学金评选条件:

(1) 超出学分大于等于 50 分的可获得一等毕业奖学金; 超出学分大于等于 40 分小于 50 分的可获得二等毕业奖; 超出学分大于等于 30 分小于 40 分的可获得三等毕业奖学金。

注: 具体细则见《集团院校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及完善学分制管理办法的指导意见》(希教管〔2022〕23 号)

第五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

第八条 成立学校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:

组长: 校领导

副组长: 学生工作处处长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、各系主任

学校评审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全校学年奖学金评定工作, 包括: 审定学年奖学金评定方案, 审批学校学年奖学金推荐名单, 以及对学校学年奖学金评定工作进行督查等工作。

第九条 各系成立由党总支书记任组长、系主任任副组长、全体辅导员为成员的系部评审工作小组。负责组织实施本系学年奖学金评定工作, 包括: 落实学校学年奖学金评定方案, 审核班级学年奖学金推荐名单, 督查班级学年奖学金评定工作等。



第十条 班级成立班级学年奖学金评定推荐工作小组，辅导员任组长，班长、团支书任副组长，小组成员由班委和学生代表组成。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的评定要求和程序组织评选推荐。

第六章 评选流程

第十一条 学生个人根据评选条件递交申请书和申请审批表，班级评议小组与辅导员附评议意见，报系评审小组进行评审，确定拟推人选名单，在系范围内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（含5个工作日，公示内容严禁涉及学生个人敏感信息及隐私，公示结束后及时撤销公示内容），无异议后上报学校评审委员会初审，评审委员会初审无异议后上报评审领导小组进行审核，审议通过后在全校范围内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（含5个工作日，公示内容严禁涉及学生个人敏感信息及隐私，公示结束后及时撤销公示内容），无异议后确定推荐人选名单，上报至集团资助管理处。

第七章 评选材料

第十二条 评选材料（按名单表和下列顺序装订，申请表单列一份不装订按名单表排序）：

- （1）纸质：学生个人申请审批表一式三份；
- （2）纸质：学生本人申请书（A4 纸手写）；
- （3）纸质：班级评议小组情况表（A4 纸手写）；
- （4）纸质：本人考试成绩单原件（不能有补考科目，教务处盖章确认）；
- （5）纸质：本人德育考评成绩（系右下角盖章确认）；



(6) 电子：学校《奖学金获奖学生汇总表》。

第八章 公示时间及范围

第十三条 各系按照本办法做为评选依据，系评选出拟推荐的获奖学生名单后，需在系范围内公示 5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方可将各种材料（原件）和名单表（电子文件）报送学校评审委员会。

第十四条 评审委员会通过查看书面申请材料 and 民意调查等方式初审，初审完毕上报评审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，在全校范围公示 5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上报集团资助管理处。

第九章 原则及注意事项

第十五条 学习、德育成绩排名按同年级同专业进行排名，同年级同专业成绩排名分母必须一致、学习和综合成绩分母必须一致。

第十六条 申请理由不能出现有望批准、请批准等书信格式，具体陈述学生在思想、作风、学习、学术、生活、工作、社团、社会实践等几方面的表现。

第十七条 系、辅导员推荐意见用词不能用口水话，也具体从以上几方面总结推荐。

第十八条 所有参评材料申请、推荐意见不能雷同；所有签名必须本人亲笔手写不能打印或签名章代替。



第十九条 因各种原因休学、退学、保留学籍者取消获奖资格；受到学校纪律处分或有违法行为者取消获奖资格并退回获奖资金。

第二十条 未如实反映个人学习生活状况和德育状况，弄虚作假者取消获奖资格并退回获奖资金。

第二十一条 恶意欠费者，拖欠学费者，不予评选奖学金。

第二十二条 在奖学金评选工作过程中，各系务必加强评选过程管理，按照集团政策严格评选，不得添加其他任何附加条件。

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原《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同时废止，

第二十四条 本管理办法由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学工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

1. 学年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2. 毕业奖学金申请审批
3. 学年奖学金班级评议小组情况表
4. 学年奖学金汇总表
5. 毕业奖学金汇总表



(20 -20 学年) 学年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
学校:

院系:

学号:

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	政治面貌		民族		入学时间	
	专业		学制		联系电话	
	身份证号					
学习情况	综测成绩排名: / (名次/总人数)				平均成绩:	
	德育分:				申请等级: 一等 ☐ 二等 ☐ 三等 ☐	
大学期间主要获奖情况	日期	奖项名称			颁奖单位	
申请理由 (200字)	申请人签名(手签): 年 月 日					



推荐理由 (100字)	推荐人（辅导员或班主任）签名：_____ _____年 月 日
院（系）意见	院系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：_____ _____（院系公章） _____年 月 日
学校意见	经评审，并在校内公示_____个工作日，无异议，现报请批准该同学获得学年奖学金。 _____（学校公章） _____年 月 日

注：此表用 A4 纸正反打印



毕业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
学校：

院系：

学号：

基本 情况	姓名					性别			出生年月							
	政治面貌					民族			入学时间							
	专业					学制			联系电话							
	身份证号															
学习 情况	正课学分：								特色模块学分：							
	总学分：								评选等级：一等 ☐ 二等 ☐ 三等 ☐							
大学 期间 主要 获奖 情况	日期	奖项名称							颁奖单位							
申请 理由 (200 字)	申请人签名(手签):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



推荐理由 (100字)	推荐人（辅导员或班主任）签名： 年 月 日
院（系）意见	院系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： (院系公章) 年 月 日
学校意见	经评审，并在校内公示_____个工作日，无异议，现报请批准该同学获得毕业奖学金。 (学校公章) 年 月 日

注：此表用 A4 纸正反打印



20 -20 学年学年奖学金

_____班级评审情况表

班级名称		班级人数		拟获学年奖学金人数	
班级民主评审 会议内容					
公示情况	辅导员（班主任）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



辅导员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定工作承诺书	为了做好本人所带班级的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定工作，现承诺如下： 一、认真组织所带班级宣传学习《江西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赣财教〔2023〕2号）《四川希望教育集团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指导性意见（修订试行）》《学年奖学金、毕业生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评审相关文件，并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和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开展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审工作，做到公平，公正，公开，透明。 二、廉洁自律，不弄虚作假、不徇私舞弊，不接受学生的请客吃饭和礼物等； 三、不以任何理由和借口，骗取、挤占、挪用学生的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； 四、在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定与发放过程中，若出现违法违纪行为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。 承诺人签字：_____ _____年 月 日				
	拟获学年奖学金学生名单	序号	姓名	学号	身份证号码
民主评议小组 成员签名					

注：此表用 A4 纸正反打印

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毕业奖学金 班级评审情况表

班级名称		班级人数		拟获学年奖学金人数	
班级民主评审会议内容					
公示情况	辅导员（班主任）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



辅导员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定工作承诺书	为了做好本人所带班级的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定工作，现承诺如下： 一、认真组织所带班级宣传学习《江西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赣财教〔2023〕2号）《四川希望教育集团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指导性意见（修订试行）》《学年奖学金、毕业生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评审相关文件，并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和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开展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审工作，做到公平，公正，公开，透明。 二、廉洁自律，不弄虚作假、不徇私舞弊，不接受学生的请客吃饭和礼物等； 三、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，骗取、挤占、挪用学生的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； 四、在学年奖学金、毕业奖学金评定与发放过程中，若出现违法违纪行为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。 承诺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
拟获毕业奖学金学生名单	序号	姓名	学号	身份证号码	备注
民主评议小组成员签名					

注：此表用 A4 纸正反打印

